

证券代码：300963

证券简称：中洲特材

公告编号：2023-041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下午14:3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董事长冯明明先生、董事付峪先生、独立董事宋长发先生、韩木林先生和袁亚娟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明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备案手续，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具体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全文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治理制度，修订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全文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其中《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